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为公司2026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情况确定年度审计报酬事宜。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1、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首席合伙人刘维。

（2）人员信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233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507人，其中856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2024年度收入总额为251,025.80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34,862.94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123,764.58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518家上市公司2024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62,047.52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

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383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2.5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年9月21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咨询”）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特普”）共同就2011年3月17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特普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 12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纪律处分4次、自律处分1次。

10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4次（共2个项目）、监督管理措施20次、自律监管措施9次、纪律处分10次、自律处分1次。

2、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沈重，中国注册会计师，2012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无兼职，具备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吴濛，2024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4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多家上市公司审计

报告，无兼职，具备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复核人：李玉梅，2008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年开始在容诚执业；近三年复核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沈重、签字注册会计师吴濛、项目质量复核人李玉梅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对《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进行审议，表决情况如下：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本议案尚需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

2、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容诚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进行审计的经验和能力，为公司2025年度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体现出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容诚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

3、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2025年

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审计委员会履职的证明文件；
-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